



105 學年度越南經濟與文化交流團

2016.6.1 修訂

- 一、活動目的：為拓展本校學生國際化視野，運用國際合作計畫的經費補助，支持學生前往越南參加經濟與文化交流活動，並且體驗越南的風土民情文化，以了解此一新興市場的經濟現況與未來發展。
- 二、因國際合作計畫預計核定時間為 2016 年 6 月底，計畫執行期間自 2016 年 8 月至 2017 年 7 月。初步規劃為 8 月底至越南進行文化交流，為避免相關作業時程不及，故先行進行徵選活動，以了解學生參加意願，並預擬參與名單。以下相關實施時間與經費配置，將根據核定結果進行調整。
- 三、辦理單位：國際事務處、國際企業系
- 四、協辦學校：本校姊妹校越南河內(Ha Noi) FPT 大學
- 五、暫定活動時間：8/21(一)-8/30(二)。若因機票或簽證問題，無法於 2016 年暑假成行，時間將調整至 2017 年 1 月中或 7 月初辦理。
- 六、補助名額：預計 10-14 人。First come, first served. 實際錄取人數以六月底計畫核定結果進行調整。
- 七、課程規劃與說明：全部課程與活動以英語進行。

時間 日期	早上	下午
Day 1	Arrival & Orientation	
Day 2	Vietnam Discovery Class #1	Hanoi City Tour
Day 3	Economics training course #1	Vietnam Discovery Class #2
Day 4	Economics training course#2	Vietnamese cooking class
Day 5	Economics training course #3	Taiwanese Company Visit
Day 6	World Heritage Discovery	
Day 7		
Day 8	VIP Talk	Visit Bat Trang Pottery Village
Day 9	Economics training course #4	Course review & Closing Ceremony
Day 10	Check out and departure	

1. VIETNAM DISCOVERY #1-2：提供學生對越南語言、文化、歷史有基本認識的學習內容。此外學生也有機會了解越南與東南亞地區與世界的關係，以及在戰爭之後的快速轉變。
2. ECONOMICS #1-4：此課程主要是提供學生有關越南加入 Trans-Pacific Partnership (TPP)的經濟背景，會 focus 在說明加入 TPP 協議之後，越南與東亞國家雙邊的關係、機會與挑戰。了解這些關鍵因素之後，可以強化學生未來在職場上的視野。
3. 文化參訪活動：整個營隊安排了豐富的參訪活動，充滿了文化內涵，其中包含越南廚藝課程、河內的 city tour，城市之外的參訪活動，如世界遺產以及 Bat Trang 陶藝村。

4. VIP TALK：利用一個上午的時間，邀請成功的越南企業家或經理人，就特定的議題來分享他們自身的經驗與知識。學生可以有機會了解企業運作的方式，參與特定議題的討論以整合學生的知識。
5. Taiwanese Company Visit：安排訪問台灣駐越南大使館或是台商企業，以便了解台越之間的經貿關係，以及台商拓展海外市場的經驗談。

八、活動經費：實際經費以六月底計畫核定後之精算金額為準

1. 規畫由國際合作計畫經費補助研習活動費用 650 美金(約台幣 21,500 元)，含兩人一室住宿、課程與教材、參訪行程等
2. 爭取由學校配合款補助旅遊平安險、簽證、機場來回交通，每人約 3000 元
3. 個人負擔機票費用(全額機票款約為 14,000 元，視計畫核定經費狀況補助)
4. 新辦護照、飲食、紀念品等個人開銷由個人支付。

九、報名資格：具中華民國國籍之南臺學生，均可報名參加。因活動以英語進行，建議具備多益 TOEIC 成績 550 分、全民英檢中級、或 IELTS 4.0 以上語言能力之學生，或是英語專班學生為宜，以提升學習成效。若為大四或碩二學生，必須於活動期間仍保有本校學籍，亦即為 105 上學期必須註冊之延畢生或是已錄取本校碩士班之學生。若未能保有本校學籍，將取消補助資格，補助經費將須繳回，不得異議。

十、報名作業與時程：

1. 即日起至 6/24(五)為第一階段報名：填妥報名表至國際企業系辦公室報名。前 20 位報名者需繳交訂金 1,000 元，之後報名者列為候補名單，暫不需繳交報名費，待通知進入錄取名單之後再行繳費。本階段主要為縮短六月底計畫公告後的錄取作業時程。
2. 6 月下旬或 7 月初：國際合作計畫核定結果公布、確認補助名額與繳交經費之後，公告正取與備取名單，並通知學生繳交繳費證明(如匯款單或轉帳證明，繳費方式會於錄取通知中說明，經費多退少補)、護照影本(訂機票與簽證用)、照片兩張(簽證用，背面註明中英文姓名)
3. 計畫公告後三天內為第二階段報名：正取學生需於通知期限內繳交費用與相關資料，以完成第二階段正式報名手續。未能於通知期限內完成者，將取消錄取資格並沒收報名費，另由已備妥護照資料之候補同學優先依序遞補。

十一、為便利住宿安排，男女生錄取人數以偶數名額為錄取原則。

十二、經費退費原則：若不同意以下退費原則者，請勿報名。

1. 於接獲第二階段繳費通知後，因個人因素未能完成報名程序者，訂金 1,000 元不予退回，名額由候補學生遞補；但若因為計畫核定補助經費不足，導致個人財務負擔過高而無法參加者，可退回訂金。
2. 學生完成第二階段報名後因個人因素無法成行者，需扣掉已發生之經費後(如機票退票費用、保險、簽證等)退回餘款。
3. 因計畫未獲通過、因名額限制而無法候補進入名單、或是活動時間變動導致無法參加者，將通知領回訂金。

十三、本團隊將遴選隊長一人，負責團隊行政事務；另有互助小組小隊長 2-3 人，協助隊員處理相關團隊事務。

十四、學生於研習期間，有義務向計畫主持人每日回報安全狀況；研習完畢回國後，必須繳交研習心得報告以供結案。

105 學年度越南經濟與文化交流團報名表

中文姓名		班級/學號	
ID # (保險用)		性別(住宿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護照英文姓名		護照號碼	
手機		是否符合 建議的 語言能力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，說明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於建議水準
LINE ID			
Email			
課外活動經驗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可協助團務，說明：		
緊急聯絡人		關係	
市內電話		手機	

前 20 名報名者，需繳交訂金 1,000 元，其餘可先報名作為候補名單，但不需繳訂金。待通知被錄取後，再一次繳齊所需費用。第一階段報名時若無護照，相關欄位得空白；但必須於第二階段報名前辦妥護照，以完成報名手續。第二階段報名遇有缺額，優先由已備妥護照資料的候補學生遞補。大四或碩二學生須另請系所主任開立在學證明。

請確認以下事項(請打勾，並簽名)

- 我已詳閱活動說明，了解參加活動的權利義務、資料繳交、經費使用、作業時程等規定
- 家長或監護人已知悉我報名參加此活動

學生簽名：_____

-----請撕開-----

報名編號：_____

報名編號：_____

21 號之後，報名時無需繳交訂金 1000 元

21 號之後，報名時無需繳交訂金 1000 元

收 據 (系辦留存)	
茲收到 系 年級 班 同學_____繳交「105 學年度 越南經濟與文化交流團」訂金壹仟 元整。	
經手人	日期

請
撕
開

收 據 (學生留存)	
茲收到 系 年級 班 同學_____繳交「105 學年度 越南經濟與文化交流團」訂金壹仟 元整。	
經手人	日期

證 明

茲證明

系/所 學號：

學生

因為以下原因

延畢

考取本校

碩士班(請擇一)

於 105 年暑假參加國際企業系辦理之「越南經濟與文化交流團」時，

仍具有本校學籍

_____系所主任(簽名)_____